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众和股份 公告编号：2016-058

##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于 2016 年 6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及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于 2016 年 6 月 4 日披露了《关于延期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及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于 2016 年 6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场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17 日下午 14:30 在厦门集美杏林杏前路 30

号四楼会议室召开；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6 日-2016 年 6 月 1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7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16 日 15：00 至 2016 年 6 月 17 日 15：00 期间的任何时间。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 283 人，代表股份 181,060,72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28.502%。其中：（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 12 人，代表股份 168,994,124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26.602%；（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71 人，代表股份 12,066,596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8995%。

公司董事长许建成先生因公出差，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董事詹金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郭磊明律师和杨佳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和修改议案的情况，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大会采用记名方式进行现场和网络投票表决，逐项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60,05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44%；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52,3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1,3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29%。

公司独立董事张亦春、唐予华、朱福惠于 2015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

2、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58,0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43%；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54,3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3,3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0%。

3、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58,0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43%；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54,3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3,3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0%。

4、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58,0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43%；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54,3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3,3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0%。

5、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58,0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43%；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54,3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3,3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85,0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35%；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54,3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3,3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10%。

6、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有关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 2016 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58,0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43%；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54,3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3,3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0%。

7、审议通过了《关于母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57,4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43%；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54,9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3,9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84,4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31%；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54,9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3,9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14%。

8、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福建君合集团有限公司互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2,180,4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095%；反对 2,128,9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76%；弃权 6,751,2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0,2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29%。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4,707,4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4.645%；反对 2,128,9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5.668%；弃权 6,751,2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0,2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687%。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57,4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43%；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54,9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3,9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0%。

10、分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 10.1 整体方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6,7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53,7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05%；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 10.2 标的资产及交易价格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6,7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53,7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05%；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 10.3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具体方案

#### 10.3.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6,7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53,7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05%；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 10.3.2 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6,7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53,7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05%；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 10.3.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6,7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53,7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05%；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 10.3.4 发行价格和定价依据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1,0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2%；反对 53,9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8%。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48,0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663%；反对 53,9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9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 10.3.5 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6,7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53,7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05%；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 10.3.6 锁定期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1,0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2%；反对 53,9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0%；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8%。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48,0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663%；反对 53,9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9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 10.3.7 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6,7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53,7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05%；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 10.4 审计、评估基准日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6,7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53,7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05%；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 10.5 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6,7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53,7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05%；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 10.6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6,7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53,7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05%；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 10.7 期间损益归属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6,7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53,7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05%；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 10.8 标的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和违约责任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6,7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53,7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05%；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 10.9 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6,7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53,7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05%；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85,6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4,6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0%。

11、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56,8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42%；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55,5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4,5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1%。

12、审议通过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56,8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42%；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55,5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4,5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1%。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83,8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55,5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4,5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18%。

13、分项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发行股份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13.1 与四川国理 98.76%股权股东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26,1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弃权 6,786,2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53,1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反对 48,2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弃权 6,786,2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

权 6,785,28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4%。

13.2 与四川兴晟股东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

表决结果为: 同意 174,226,158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26%; 反对 48,28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 弃权 6,786,282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7%。

其中,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 同意 6,753,134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7%; 反对 48,28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355%; 弃权 6,786,282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4%。

14、分项审议通过了《关于与认购对象签订〈2015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附生效条件之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14.1 与莆田市汇金贸易有限公司签订《2015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附生效条件之股份认购合同》

表决结果为: 同意 174,211,058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17%; 反对 63,38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 弃权 6,786,282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8%。

其中,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 同意 6,738,034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589%; 反对 63,38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6%; 弃权 6,786,282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4%。

14.2 与咎爱军签订《2015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附生效条

件之股份认购合同》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11,0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17%；反对 63,3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弃权 6,786,2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8%。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38,0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589%；反对 63,3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6%；弃权 6,786,2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4%。

14.3 与邓燕签订《2015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附生效条件之股份认购合同》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11,0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17%；反对 63,3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弃权 6,786,2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8%。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38,0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589%；反对 63,3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6%；弃权 6,786,2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4%。

14.4 与蒋涛签订《2015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附生效条件之股份认购合同》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11,0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17%；反对 63,3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弃权 6,786,2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

股份总数的 3.748%。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38,0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589%；反对 63,3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6%；弃权 6,786,2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4%。

14.5 与厦门建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签订《2015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附生效条件之股份认购合同》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11,0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17%；反对 63,3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弃权 6,786,2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8%。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38,0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589%；反对 63,3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6%；弃权 6,786,2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4%。

14.6 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2015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附生效条件之股份认购合同》

表决结果为：同意 174,211,058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17%；反对 63,38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弃权 6,786,2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8%。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同意 6,738,034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589%；反对 63,38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6%；弃权 6,786,282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

弃权 6,785,28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4%。

14.7 与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2015 年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附生效条件之股份认购合同》

表决结果为: 同意 174,211,058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17%; 反对 63,38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5%; 弃权 6,786,282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48%。

其中, 出席本次会议持有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为: 同意 6,738,034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589%; 反对 63,380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466%; 弃权 6,786,282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85,282 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9.944%。

15、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相关的审计报告和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同意 174,256,858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42%; 反对 48,28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 弃权 6,755,582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4,582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1%。

16、审议通过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明确意见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同意 174,256,858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42%; 反对 48,28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 弃权 6,755,582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4,582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1%。

17、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同意 174,256,858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42%; 反对 48,28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 弃权 6,755,582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54,582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1%。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 同意 174,248,558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38%; 反对 48,28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7%; 弃权 6,763,882 股 (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6,762,882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36%。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郭磊明律师和杨佳律师出席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法律意见书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万商天勤(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6月18日